

资格后审结果公示

华南理工大学五山校区东十二、西十四学生宿舍维修工程 [项目编号: JG2025-3113]项目资格
审查工作已经结束, 具体结果公示如下: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(通过/ 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广西建工集团第四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	通过	/
2	广州机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/
3	海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/
4	广州恒龙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/
5	河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通过	/
6	广州市恒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/
7	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/
8	广州市房屋开发建设有限公司	通过	/
9	广州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/
10	广州珠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	通过	/
11	广东电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/
12	广东祈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/
13	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	通过	/
14	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/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, 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
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, 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
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, 作出答复前, 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
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, 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,
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: 华南理工大学

联系人: 胡老师、刘老师、曾老师

联系电话: 020-87112959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: 广州市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

联系地址: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 3 楼

联系电话: 020-28866216

